



陳雅鈴
屏東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助理教授

教育部對於部分因社會不利條件限制而無法順利就學之幼童，策劃了「扶持五歲弱勢幼兒及早教育計畫」（簡稱國幼班）。此計劃主要的目的是提供弱勢地區，與一般地區五足歲經濟弱勢之幼兒充分的就學機會。此計劃目前主要在離島及原住民地區實施。筆者本身為屏東縣國幼班的巡迴輔導教授，在巡迴輔導的這二年中，看到許多國幼班幼兒的家庭存在著諸多問題，這些家庭問題使得許多父母無法好好教養及照顧子女，而衍生出許多幼兒的生活、學習、及行為問題。由於國幼班目前對弱勢幼兒的輔導，主要是以學校介入為主，幼兒父母的教養及家庭問題並沒有得到妥善的因應及輔導。也因此，輔導過程中常看到老師們對幼兒因為家庭因素衍生出的行為及學習問題感到頭痛。希望藉由這篇文章，讓相關政策制定者及教育工作者了解到單一學校介入對於扶持弱勢幼兒的侷限性，以及家庭介入在扶幼計劃中的重要性。以下，先介紹幾個我在輔導原住民國幼班中所遇到的幾個實際案例；接下來再討論家庭

介入的重要性及其內涵。

◆家庭問題對幼兒的負面影響—實際案例

小志的父母離異，由母親帶回外祖父家，由外祖父扶養。前不久母親離家再嫁，但並沒有將小志一起帶走，留下他讓外祖父獨自扶養。老師表示，小志一直都有一些偏激的想法，也有許多行為問題，常想要當黑社會



▲ 小志—「我抽著煙，帶著女朋友，拿一把刀刺入xxx（同學）的心臟，噴出血！」

大哥、動不動即與人起衝突，言辭之間充滿憤恨，其他男同學都「尊稱」他為「老大」。老師很擔心他的未來發展，但老師只能儘量

失落的一角—原住民國幼班家庭介入之必要性

開導，不曉得在這樣的情況下，她們除了認真教導及輔導這個孩子外，她們還能做什麼？

小康的父母均因吸毒被關在監牢裡，小康輪流寄住在親友家中生活。因為家境困難及親友疏於照料，老師常看到小康好幾天沒有洗澡，每天都穿著一樣的衣服來上學，身體散發著異味。在冬天極冷的日子，小康仍然穿著短袖，老師看不下去，幫他募集了許多二手衣，並商請替代役男替小康洗澡。有一天，老師看到他從家裡來的時候，手指掉了好大一塊皮，問了他的親友，他的親友都說不知道怎麼一回事，也沒錢帶他看醫生。老師趕緊讓校護帶他看醫生，手指縫了七針，老師付了所有的醫藥費。小康因為家庭沒有妥善的照料，生活常規及學習方面都有較同儕落後情形。

小志和小康目前就讀於排灣族原住民部落的一所國幼班，在原住民部落的國幼班中，類似小志和小康這樣的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家庭問題非常的多，這些家庭問題所衍生出的幼兒行為及學習問題，若沒有適時地介入輔導家長相關教養知能，學校給再多的補助及輔導，效果仍然非常有限。

早期有幾個關鍵性的報告，宣示了家庭介入對於扶持弱勢幼兒的重要。**Coleman report**是其中一個非常著名的研究報告。**Coleman(1966)**以一年的時間，研究4,000所學校6,000位老師，以及570,000位學生，對

可能影響學生成就的不同變數（如：硬體設備、學校時間、教師品質、課程型態）等做一調查。結果發現：影響學生成就的二大因素主要為學生家庭的社會經濟地位以及學校內的社會經濟地位（亦即同儕的效應）。此研究指出家庭以及學校的同儕社會經濟地位背景對學生學業成就表現的影響，要比學校的課程、師資、及設備等因素強。**Coleman**主要的論點在於學校的介入效果有限，介入計劃中必需包含家庭的介入，因為影響學童學業表現的主要因素在學童的家庭及社區同儕之中。

Brofenbrenner(1974)的研究也強調家庭介入對扶持弱勢幼兒的重要性，**Brofenbrenner**的研究顯示：參加早期介入計劃的短暫效益在小學2-3年就結束了，若要延續早期介入計劃的效益，則必需強調家庭教養知能的提昇及協助家庭解決問題；以家庭為中心的介入是讓早期介入計劃效果不要消失的重要辦法。

國幼班設立的地域特性為偏遠離島及原住民地區，類似的高風險家庭非常多。這些家庭遭遇到了或多或少不同的困難，使得幼兒的家長無心也無力好好地教養及照顧幼兒。由於國幼班的規劃中，並沒有包含家庭介入這個部份，所以加入國幼班之後，家庭問題並沒有得到額外的協助，家長參與以及教養知能也都沒有顯著的提昇。也因此，許多教師在教學及輔導中遇到了許多困難。

例如：有些家長習慣以打罵的方式教養孩子，每當老師告知幼兒在學校的不良行為，請家長協助糾正時，幼兒常被毒打到無法上學。有些家長因為與家人衝突，而無故不讓幼兒來上學，幼兒常缺席，學習無法連貫；有些家長晚上帶幼兒出去唱歌遊玩，使得幼兒上學時，頻打瞌睡，學習效果很差。以上這些問題都是國幼班因為沒有重視家庭介入，而形成家庭教養品質沒有相對提昇所造成的問題。雖然，國幼班老師可藉由親職教育將一些較適宜的教養觀與家長溝通，但在現場發覺老師們似乎力有未逮。

面對高比例的高風險家庭，國幼班老師們的工作變得更加複雜：不但要擔任教學和保育的工作，還要擔負起一些原本家長應該做的事，如：幫幼兒洗頭去頭蟲、帶幼兒去語言治療、帶幼兒看醫生、幫幼兒申請殘障手冊等。很多老師在沒有奧援的情況下，無怨無悔的付出；但也因為沒有資源及協助，老師對許多幼兒的現況感到無能為力。因此，若要真正協助弱勢幼兒，家庭介入在國幼班計劃的實施中，是非常必要的。

◆家庭介入在扶幼計劃中的必要性

國內外早年的扶幼計劃主要是以文化不利的模式來設計的，主要觀點為：不利的家庭無法提供孩子成功的必要經驗，因此希望透過學校的介入，培養幼兒成功必要的知識

及技能 (Swadener & Lubeck, 1995)。然而，近年來的扶幼計劃強調幼兒的成功不能僅依賴學校的介入，還必需包含家庭的介入部份，提昇家長相關教養知能及參與能力，介入的效果才能持續(Zigler, 1995)。筆者參考許多國外扶持弱勢幼兒的早期介入計劃後，發現大多數的早期介入計劃均是綜合型的服務，包含：幼兒教育、健康、安全、社會等服務，其中家長的參與及家庭的介入在整個介入計劃的成功上，扮演著很重要的角色。

一般來說，早期介入計劃中的家長參與及家庭介入主要分為中心導向及家庭導向的方式參與：中心導向主要是幼托中心提供家長到校觀察、親職講座、家長資源等中心式的服務；而家庭導向主要是專業人員到幼兒的家庭進行家庭訪問，並教導家長如何與孩子互動、遊戲、閱讀，協助家長利用社區資源解決自身及幼兒的健康、情緒及財務等問題。這些早期介入計劃均強調：若要延續早期介入計劃的效益，則必需強調家庭教養知能的提昇及協助解決家庭問題，否則單方面學校的介入效果，很難維持太長久。

因此，要能真正地協助弱勢家庭幼兒成功，扶幼計劃在家庭介入以及家長參與要更加強，才能真正有效地協助弱勢幼兒及其家庭。